黔江区黑溪镇人民政府

2018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

区法制办：

黑溪镇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将“全面推行依法治国”创建法治政府工作与镇党委、镇政府重点工作紧密结合起来，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，扎实推进依法治理，围绕中心，突出重点，为构建“全国食品安全示范区”，“全国文明城区”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，实现了社会各项事业的同步发展。 现将2018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，奠定依法行政组织基础

按照区委、区政府的要求，镇党委、政府组织召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专题会议，将依法行政工作纳入了目标管理考核和机关干部年度考核，落实了工作经费，激发了干部主动学法意识，促进了依法行政的工作积极性。

（二）强化宣传教育，提高依法行政知识普及

坚持全方位多形式宣传，营造良好的教育宣传氛围。 一是开展执法宣传月活动。在主要街道、路口悬挂宣传横幅，张贴标语，向广大群众散发宣传手册等各类宣传资料20000余份，接受群众咨询300余人次；二是开辟宣传专栏。以宣传栏、黑板报、展板、“村村响”广播为宣传平台，多种形式向广大群众宣传和普及法律知识，全镇法制意识得到明显提升。三是组织各类互动宣传。实行村干部轮流坐班制，为群众反映问题、献计献策搭建平台。在镇机关设立投诉电话和投诉信箱，以办理群众投诉、倾听群众意见促宣传强法制。

（三）强化队伍建设，提高依法行政综合素质

执法人员队伍建设关系到政府的形象，坚持依法行政，铸造新型行政执法机关，建立和培养一支高素质的执法队伍是首要前提。一是把好培训关。首先班子成员带头学，再通过会前学习，培训讲座等组织干部职工学法，全体干部职工完成重庆干部网络学院在线学习，对宪法、物权法、行政许可法等法律进行了较为系统的学习；同时，定期对我镇各行政执法部门的工作人员进行行政执法知识培训，强化纪律严明、令行禁止的作风；学习上级文件、规章制度和执法手册，贯彻依法行政理念和原则；组织与执法职能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执法业务培训，掌握执法技能和技巧；学习国家公务员常识，提升公务员素质。通过严格学习，努力铸造一支政治强、思想好、业务精、作风硬、纪律严、廉洁高效的执法队伍。

（四）强化分线治理，推动依法行政纵深发展

我镇根据“谁主管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建立行政审批清单，进行统筹安排，各尽其责、各尽其职，形成了齐抓依法治镇的局面。调动了全镇各村、社区和镇属各单位依法行政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各部门主动参与，充分发挥各自优势，提高了依法管理、依法行政水平，形成了全镇横向到边，纵向到底的网格化依法治镇工作格局，实现了治理保稳定，治理求发展的目标。

（五）强化监督机制，提升矛盾纠纷调处能力

进一步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，广泛开展平安建设活动，建立和完善了矛盾调解机制，镇综治各项工作有序开展。认真做好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，坚持定期排查和重点排查相结合，及时处理和化解矛盾，确保社会政治稳定。各村均建立了调解委员会，明确了调解员，积极开展调解工作。在工作中坚持“预防为主，教育疏导，依法调处，防止激化”的原则，遵循自愿、合法的原则进行调解。今年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 178件，调处功率达98.7%，充分发挥了调解、综治工作在稳定工作中的第一道防线的作用，密切了干群关系，有效维护了社会稳定。

（六）强化职能转变，健全科学民主决策机制

建立健全了突发事件应急机制、督促检查考评机制、综治领导责任机制、行政过错责任追究制度、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机制；进一步规范了财政管理，实行政务、村务公开，在固定资产投资、招商引资、“精准扶贫”和“美丽乡村”建设等一系列重大事务上，我镇无一起因不依法办事而造成违规、违纪现象发生。各村、社区和镇属各单位的各项工作制度、职责全部上墙，对外公布，在便民的同时接受群众监督。加强政府法律咨询工作，聘请法律顾问，建立法律咨询论证制度。使政府决策建立在民主科学依法基础上。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，完善了重大决策集体讨论研究的制度。

（七）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构建和谐黑溪

党委和政府把维护社会稳定，实现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，构建和谐社会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，不断认识和把握新形势下构建和谐社会的特点和规律，建立有效的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，努力营造谅解宽容、文明法治、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。继续贯彻“严打”方针，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。要深入开展严打整治活动，严厉打击各种刑事违法犯罪活动。坚决贯彻“打防结合、预防为主”的方针，积极构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。加强信访工作，维护群众合法权益。认真贯彻信访条例，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，保障人民群众依法提建议、意见和申诉的权利，自觉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。同时教育和引导群众依法表达合理诉求，按法律途径、程序有序上访。

黔江区黑溪镇人民政府

 2019年1月3日